

2018 年度始兴县 广播电视台 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- 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- 十、专业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- 四、部门基本支出表
- 五、部门项目支出表
- 六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县广播电视事业局在 2005 年 4 月 30 日根据上级的精神改为始兴县广播电视台，并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台、网分离改革。始兴县广播电视台 2018 年预算组成单位 1 个，为县委宣传部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正科级。2018 年内设机构为：办公室、总编室、新闻部、广播部、新媒体及制作部、技术播出部、产业发展部。主要职能是把握正确舆论导向，充分发挥党和政府的喉舌作用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的中心开展新闻宣传，负责电视广告的监督和管理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人员编制 38 名，现在编在岗实有人员 36 人，退休人员 9 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
充分发挥党和政府的喉舌作用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的中心开展新闻宣传，负责电视广告的监督和管理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8 年收入预算 411.06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689.65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我台已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台、网分离改革，无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1.06 万元，其他收入（财政专户拨款、基金预算拨款等）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 年支出预算 411.06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689.65 万元，主要原因

是我台已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台、网分离改革，无需为电视网络调入资金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411.06 万元，其他收入拨款（财政专户拨款、基金预算拨款等）安排支出 0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373.06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90.76%，比上年增加 118.27 万元，增加的原因是已完成台、网分离改革，由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改为一类事业单位，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按一类事业单位标准。其中：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333.56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39.5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 38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9.24%，比上年减少 1014.37 万元，减少的原因是已完成台、网分离改革，无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。其中：电台运维 5 万元；频道运行节目购买 5 万元、业务培训及发放通讯员稿费 8 万元、安全播出 5 万元、采编播设备更新维护 5 万元、宣传片专栏、公益广告制作 10 万元。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
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39.5 万元，包括办公费 5 万元、印刷费 2 万元、邮电费 0.5 万元、差旅费 1 万元、福利费 6 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.5 万元、水费 0.5 万元、电费 1.5 万元、培训费 2 万元、工会经费 1 万元、公务接待费 1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.5 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3.5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15.5 万元。按资金来源分，财政拨款 3.5 万元，其他资金 0 万元；按具体项目分，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

支出 2.5 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.5 万元），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。

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18 年本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2018 年年初固定资产的总体情况：原值总计 737.28 万元，累计折旧总计 393.18 万元，净值总计 344.10 万元（其中：办公设备 6.86 万元、车辆 9.45 万元、房屋及建筑物 86.28 万元、五里山管道杆路 1.45 万元、家具 2.60 万元、新闻及五里山专用设备 228.22 万元、一般设备 9.24 万元）。

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
2018 年主要工作目标是：充分发挥党和政府的喉舌作用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的中心开展新闻宣传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
无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：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部门预算：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，涵盖部门各项收支，实行一个部门

一本预算。

3. 机关运行费：即部门（单位）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